

证券代码：600247

证券简称：ST 成城

编号：2017-004

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债权转让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2月30日披露了《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豁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43）。因工作人员疏忽，公告中披露的被转让债权的合计金额有误，现对公告中涉及的相关内容更正如下：

原公告内容：

“多家债权人将其对公司或公司子公司的债权（合计金额：199,594,264.60元），转让给了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赛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具体情况如下：

债权转让统计表

序号	债务人	债权转让方	债权受让方	金额（元）
1	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兴川盛贸易有限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赛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
2	深圳市成域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深圳市博润电子有限公司		1,840,000.00
3	深圳市成域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深圳市科汇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70,000.00
4	江西富源贸易有限公司	易斐辉		806,581.20
5	吉林成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鑫成盛投资有限公司		21,600,000.00

6	江西富源贸易有限公司	深圳市恒诺电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574,000.00
7	吉林成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先锋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
8	吉林成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天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99,400.00
9	江西富源贸易有限公司	武汉太元国科实业有限公司	15,229,150.00
10	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商港（北京）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吉林成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成域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江西富源贸易有限公司	深圳纳百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36,613,658.40
11	江西富源贸易有限公司	深圳新纪元发展科技有限公司	77,900,000.00
12	深圳市成域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恩施州天德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7,780,000.00
13	上海君和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深圳市斑彩螺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
14	上海君和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资联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
15	上海君和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方项	8,922,000.00
16	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刘莉	1,000,000.00
合计			199,594,264.60

公司对上述通知内容进行了确认，根据上述通知，公司将不再向原债权人承担债务，而改向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赛迪投资合伙企业承担债务。”

现更正为：

“多家债权人将其对公司或公司子公司的债权（合计金额：194,734,789.60元），转让给了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赛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具体情况如下：

债权转让统计表

序号	债务人	债权转让方	债权受让方	金额（元）
1	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兴川盛贸易有限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赛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
2	深圳市成域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深圳市博润电子有限公司		1,840,000.00
3	深圳市成域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深圳市科汇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70,000.00
4	江西富源贸易有限公司	易斐辉		806,581.20
5	吉林成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鑫成盛投资有限公司		21,600,000.00
6	江西富源贸易有限公司	深圳市恒诺电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574,000.00
7	吉林成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先锋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
8	吉林成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天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99,400.00
9	江西富源贸易有限公司	武汉太元国科实业有限公司		15,229,150.00
10	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商港（北京）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吉林成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成域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江西富源贸易有限公司	深圳纳百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36,613,658.40
11	江西富源贸易有限公司	深圳新纪元发展科技有限公司		77,900,000.00
12	深圳市成域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恩施州天德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7,780,000.00
13	上海君和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深圳市斑彩螺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
14	上海君和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资联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
15	上海君和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方项		8,922,000.00
16	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刘莉		1,000,000.00
合计				194,734,789.60

公司对上述通知内容进行了确认，根据上述通知，公司将不再向原债权人承担债务，而改向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赛迪投资合伙企业承担债务。”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本公司对因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13日